**基　隆　市　立　信　義　國　中
學生模擬考（複習考）成績獎勵辦法**

107.1.22修訂

一、主旨：為鼓勵學生自動自發努力向上，以培養良好的讀書風氣，
各科均衡發展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獎勵辦法：**模擬考(複習考)成績優秀獎學金：**

（一）成績達”５Ａ＋”以上或總積分３０分以上，獎金５００元。

    （二）成績達”５Ｂ＋＋”以上或總積分２０分以上，獎金３００元。

 (三) 成績達”５Ｂ＋”以上或總積分１５分以上，獎金２００元。

 　　 (四) 進步獎：總積分達12分且較前一次模擬考總積分進步**２分**以上，獎

 金１００元。

**以上獎項不得重複領取且不可有任一科目缺考。**

三、獎學金由信義國中家長會及相關經費支付。

四、本辦法呈校長及家長會核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修正時亦同。